《穿越聖經》
創世記（20）亞伯蘭蒙耶和華呼召（創 12:1-5）

聽眾朋友，你好。歡迎收聽《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會面。《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

上一集節目，我們研讀與分享了創世記 11:10-32 的內容，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

創世記 11:10-26 記錄了從閃到他拉並亞伯蘭共十代人，為神揀選亞伯拉罕埋下了伏筆。創世記給我們提供了三個家譜，第一個族譜記載了從亞當到挪亞的十代；第二個族譜則記載了挪亞三個兒子以及他們的後人分散出去的七十族；創世記 11:10-26 是第三個族譜，記載了從挪亞的兒子閃到亞伯拉罕的十代，顯出神揀選了亞伯蘭以及他的後代。

在這段經文中，有幾個名字是值得我們注意的。22 節的“拿鶴”是“吹走”的意思，他是亞伯蘭的祖父。24 節，“拿鶴”的兒子是“他拉”，“他拉”這個名字和月亮有關，反映了“他拉”的父母敬拜月神。26 節提到了“亞伯蘭”的名字。在原文當中，“亞伯蘭”是由“亞伯”和“蘭”這兩個字組成，前者的意思是“父親”，後者是“高舉”。“亞伯蘭”是“父被高舉”，或者是“高舉之父”、“尊貴之父”的意思。亞伯蘭就是亞伯拉罕。接著，創世記 11:27-32 記載了他拉的家族後代。

聖經記載這段歷史，目的是讓我們從亞伯拉罕的家譜來認識亞伯拉罕。12 章記載了亞伯拉罕的故事。

從 12 章開始，創世記的作者用了十幾章的篇幅，來記錄亞伯蘭的生平，描述這位偉人與神，以及家人的關係，讓我們明白神怎樣履行使亞伯蘭成為大國的應許。這十幾章的經文可以分為 12 段。

第一段是 12:1-9，亞伯蘭蒙耶和華呼召；
第二段是 12:10-20，撒拉遇到危機；
第三段是 13:1-14:24，亞伯蘭和侄兒羅得；
第四段是 15:1-21，神和亞伯蘭立約；
第五段是 16:1-16，亞伯蘭娶夏甲，夏甲生以實瑪利；
第六段是 17:1-27，神和亞伯蘭立約；
第七段是 18:1-19:38，亞伯蘭和侄兒羅得；
第八段是 20:1-18，撒拉再次遇到危機；
第九段是 21:1-22:24，亞伯蘭蒙耶和華賜福，試煉；
第十段是 23:1-20，亞伯拉罕的妻子撒拉逝世、埋葬；
第十一段是 24:1-67，亞伯拉罕為兒子以撒娶妻；
第十二段是 25:1-18，亞伯拉罕逝世、埋葬，以及以實瑪利的家譜。

好，聽眾朋友，現在我們開始查考創世記 12:1-9 的內容，主題是：亞伯蘭蒙耶和華呼召。

12 章是創世記的轉捩點，我們從這裡開始要遇見四個人物，神將從他們的後裔中興起一個民族——以色列民族。從創世記 12-23 章，我們會遇見亞伯拉罕這個信心之父；然後在創世記 24-26 章，我們會遇見亞伯拉罕所愛的兒子以撒；接著從創世記 27-36 章，我們會遇見蒙神揀

選及被管教的雅各，他是以撒的兒子；最後是創世記 37-50 章，那裡記載了約瑟的苦難和榮耀。認識這四個族長的事蹟，對於我們瞭解神的救贖計畫及以色列民族的起源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在下面創世記的各章節中，我們就要仔細來看看他們的故事。

你可以看到，神已經顯明祂不再針對族群。在人類墮落後，我們看見該隱犯了一個大罪。他犯的是什麼大罪呢？他犯的那個大罪，就是驕傲！他生氣是因為在他的內心深處，他對自己獻給神的祭物感到驕傲。可是當神拒絕他的祭物、悅納他弟弟亞伯的祭物的時候，他就憎恨他的弟弟。他的憎恨致使他去殺人，而那個罪行的根源實際上就是驕傲。我要提醒你，驕傲也是撒但犯的罪，那是思想上和精神層面上的罪。

然後到了洪水時期，人類犯的是肉體情慾的罪。我們看到他們的心思意念和行為都是為了滿足肉體的私慾 。神要用洪水來審判人類。神確實也這樣做了，因為當時只有一個人相信祂，就是挪亞。如果神再多等一代人的話，祂可能會失去整個人類。神對世人真是充滿忍耐。神等了 969 年，那是瑪土撒拉一生的時間。我相信你會說，969 年應該足夠給任何一個人改變思想吧！但是即使過了 969 年，人類並沒有轉向神，仍然是公然地背叛神，堅持一個抵擋神的意志。在洪水之後，巴別塔的事件顯示出人類“沒有尋求神”的事實。

在巴別塔事件之後，神揀選了亞伯拉罕並藉此施行拯救全人類的計畫。從亞伯拉罕及其後裔，神要建立一個民族，而針對那個民族，神要賜給他們特別的啟示；也是從那個民族，神要帶來救贖主。很明顯的，這是神施行拯救的唯一方法。或者我這樣說吧：如果神還有其他拯救的方法，帶來救贖主仍然是最好的方法。我們可以相信神做的事始終是最好的，正如羅馬書 8:28 保羅說：“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

神揀選亞伯拉罕，因為亞伯拉罕是一個有信心的人。按世人的標準來看，亞伯拉罕是一個偉大的人，他是世界上最偉大的人物之一。聽眾朋友，你今天會如何去衡量一個人是否偉大呢？首先要看這個人有沒有知名度，出不出名，對吧？當然亞伯拉罕達到了那個標準。相信很多人從電臺或電視臺裡都曾經聽過關於亞伯拉罕的事蹟。世界上的三大宗教：猶太教、伊斯蘭教和基督教都追溯到亞伯拉罕的身上。今天，不論是在亞洲或非洲，成千上萬的人都確實聽過關於亞伯拉罕的事，反而對於某些國家的頭條新聞人物卻是聞所未聞的。作為一個偉大的人物，他的記號就是有名聲。亞伯拉罕當之無愧，因此他是一個偉大的人物。

衡量和識別偉人的另一個記號就是：高尚、慷慨的品格和素養。你認識比亞伯拉罕更慷慨的人嗎？我懷疑到底有沒有人可以跟他相比的。當他的侄兒羅得從巴勒斯坦地回來的時候，他讓羅得選擇想要得到的土地，剩下的才歸自己。你想想在今天這個商業化的社會裡，有誰願意這樣做呢？聽眾朋友，即使是在教會裡，也沒有人願意這樣做的吧？更何況是在一個冷酷無情的商業社會裡呢？亞伯拉罕就是一個慷慨的人。你留意到他對所多瑪和蛾摩拉王有多慷慨嗎？亞伯拉罕告訴他們，他不要那些戰利品，就算是一根鞋帶他也不拿，因為他仰望的是神。

第三，一個偉大的人必須活在一個關鍵的時刻。就如拿破崙說的，他必須是一個有目的的人。一個人在一個恰當的時機，在生命的十字路口與神相遇。

我相信世人會同意這前三個要點，下面這一點他們不一定會同意的。一個偉大的人物應該具備的第四個記號就是：信心。他必須是一個有信心的人。你會發現所有偉大的人物，就算是非基督徒，他們都有自己的信念。神說亞伯拉罕是一個有信心的人。聖經記錄了關於亞伯拉罕最偉大的長處，那就是他相信神。而在羅馬書 4:3 說：“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

由此可見，神揀選亞伯拉罕只因為他對神的信心，以及神對世人的憐憫和慈愛，而不在於亞伯拉罕是否具備世人所認同，有關偉人的前三種記號。

當我們研讀記載亞伯拉罕生平的這十幾章經文的時候，我們會發現，神向他顯現了七次，每一次都是要堅固他生活的信心。這並不代表亞伯拉罕是完全的，實際上他失敗了很多次。神給了亞伯拉罕四次考驗，他每一次都完全失敗了。就好像西門彼得一般，他從失敗中站了起來，然後拍拍衣袖，又重新再開始。

聽眾朋友，讓我告訴你，如果神已經觸動你的心弦和生命，即使你在途中會跌倒，但你一定可以靠著神的話語得到安慰並且重新振作，然後站起來，重新再開始。我們在亞伯拉罕的生命中可以看到這點。我們要一起來看，聖經是怎樣記載他的事蹟的。

創世記 12 章的前三節經文告訴我們，神對亞伯拉罕（就是亞伯蘭）有三重應許，而實際上，這是聖經的中心所在。聖經的以下部分把這三重的應許，一一向我們展示出來。

創世記 12:1-3 記載說：“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

神給亞伯拉罕三重應許的第一重，是土地。神對亞伯拉罕說：“我要給你看見一片土地，我要把這片土地賜給你。”第二重應許是國家，神對亞伯拉罕說：“我要使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第三重應許是：“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這就是神給亞伯拉罕的三重應許。

現在問題是，神有沒有實現他給亞伯拉罕的應許呢？神確實使亞伯拉罕及其後裔成為大國，而且可能是世界上土地擁有權最多、最長久的國家，別的民族是無法跟他們相比的。

第三個應許又怎樣呢？亞伯拉罕是不是叫別人得福呢？是的，他的後裔主耶穌基督叫世人得福，而且神的話語藉著亞伯拉罕臨到我們。

除了第一個應許之外，神已經實現了他對亞伯拉罕的其他兩個應許，神對亞伯拉罕說過：“我要把那片土地賜給你。”可是今天我們看看在那片土地發生的事，以色列民只是進入那片土地，而沒有真正擁有。有人說:“神好像沒什麼信用。”

不！我們不能這樣說。到目前為止，三個應許中有兩個已經實現了，神最終會履行他對亞伯拉罕的承諾的，因為神是信實的，正如使徒保羅在提摩太后書 2:13 記載說：“我們縱然失信，他仍是可信的，因為他不能背乎自己。”

雖然全地都是神應許要賜給亞伯拉罕的，但創世記 23 章記載亞伯拉罕只能購買一塊地去埋葬妻子撒萊，其後創世記 33:19 記載說，雅各再多買了一些地。“摩西五經”結束時描寫摩西在摩押一座山頂上遙望迦南全地，而申命記 34 章記載說以色列百姓準備渡過約旦河進入迦南。關於國民和國土的應許，在“摩西五經”內只是部分地應驗。這五卷書遙望著將來，神的應許最終將會實現。

以色列民並沒有真正擁有神要賜給他們的土地。他們勢力最強盛的時候，曾經擁有三萬平方

英里的土地，但那不是神要賜給他們的全部。以色列還沒真正擁有神所賜的土地，一方面是神的時間還未到，神仍在耐心等候著每一個罪人自覺悔改歸向祂，另一方面也是因為以色列民一直悖逆神的旨意。今天以色列民的確在遠離神，所以他們一直處於被奴役、被侵略的狀態，過著顛沛流離的生活。這並非神沒有信守承諾，並非神沒有兌現祂的應許。事實上，神按照祂說過的話行事。總有一天，神會把以色列民都帶回那片土地。但是這一切必須要按神的條件，也要按神的時間成就。

聽眾朋友，今天我們安安逸逸地坐著聽道，相信神掌管萬事，我們不必為頭條新聞操心，不用憂愁這個世界會變成怎樣，因為神在掌管一切，祂要按祂的方法來做工。

現在我們根據神給亞伯拉罕的三重應許，看看亞伯拉罕怎麼做！

創世記 12:1：“耶和華對亞伯蘭說”。從聖經的記載，我們知道神呼召亞伯拉罕，當時亞伯拉罕住在迦勒底的吾珥。按新約使徒行傳 7:2-4 的記載：“當日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在美索不達米亞還未住哈蘭的時候，榮耀的神向他顯現，對他說：‘你要離開本地和親族，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他就離開迦勒底人之地，住在哈蘭。他父親死了以後，神使他從那裡搬到你們現在所住之地。”

亞伯拉罕聽從神的吩咐，就離開了他的家鄉，放棄了他的事業，以及吾珥的高度文明，離開的時候還不知道要往哪裡去。為什麼神要亞伯拉罕離開他居住的地方，離開他的親戚呢？約書亞記 24:2 給了我們答案，約書亞記 24:2 說：“……古時你們的列祖，就是亞伯拉罕和拿鶴的父親他拉，住在大河那邊事奉別神，”他們事奉別神，也就是說亞伯拉罕過去是拜偶像的。那時世人離開了神。如果神要拯救人類的話，祂一定要採取這樣的行動，即吩咐亞伯拉罕離開拜偶像的本地、本族、父家。

神的另一個選擇就是把人類完全毀滅，然後重新來過，但是神並沒有那樣做。因為神和挪亞立約：不會再用同樣規模的洪水方式毀滅世界。感謝神，神是一位有恩典和憐憫的神，祂要來拯救我們這些罪人。

現在我們繼續看創世記 12 章的經文。神在這裡一直稱呼亞伯拉罕做亞伯蘭，一直到創世記 17 章，神才替他改名為亞伯拉罕。

聽眾朋友，亞伯拉罕和妻子撒萊並不是完美無瑕的，然而他們的步伐卻顯示出他們的信心和忠誠。當他們犯罪，自然深受其害；而當他們真正悔改時，神就預備好要饒恕他們。曾經有位學者說過：“得勝基督徒的生命，是一連串新的開始。”當你研讀亞伯拉罕和撒萊的生平時，你會曉得什麼是信心，並學習怎樣憑信心而行。你會發現，當你堅定仰望和信靠神的時候，沒有一種試探是不能勝過的，也沒有一種失敗會是永遠的。

創世記 12:4 說：“亞伯蘭就照著耶和華的吩咐去了；羅得也和他同去。亞伯蘭出哈蘭的時候年七十五歲。”

經文說：“亞伯蘭就照著耶和華的吩咐去了”。亞伯拉罕現在就跟隨神的引導到迦南地去。在此，我們看到亞伯拉罕跟隨神的引導行事，他因信心而甘願順服神的安排，是值得我們每一位基督徒效法的好榜樣。

創世記 12:5 說：“亞伯蘭將他妻子撒萊和侄兒羅得，連他們在哈蘭所積蓄的財物、所得的人

口，都帶往迦南地去。他們就到了迦南地。”

聽眾朋友，或許生活在現代社會中的你我，不會覺得離鄉背井，甚至遠渡重洋有什麼大不了的，但是對於上古時代的人來說，這比登天還難，因為離開了自己所屬的團體，就失去所有的依靠和安全感，很難生存下去。亞伯蘭深深地知道，離鄉背井的痛苦是怎樣的，但是他一言不發，不與神討價還價，就按著神的吩咐去了。他帶著妻子撒萊和侄兒羅得，到了迦南地。

聽眾朋友，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我們先停在這裡。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歡迎你來信詢問，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也請讓我們知道，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

好，我們下次節目再見。願神賜福與你！